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金华市分公司 2023 年金 华邮区中心（华东中心）特快业务处理外包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浙江中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委托，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金华市分公司 2023 年金华邮区中心（华东中心）特快业务处理外包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金华市分公司 2023 年金华邮区中心（华东中心）特快业务处理外包项目。

（二）项目编号：ZJPOST-FW-23017。

（三）项目概况：华东物流仓储中心（一期）（简称“华东中心”）占地面积 9.2 万平方米，计划承担功能为金华邮区和义乌邮区的特快及快包进、出口处理，普邮、国际等处理职责。预计 2023 年至 2025 年，华东中心特快进出口量，增长率将保持在 20%；则 2025 年邮区范围内日均特快处理量将达到 15 万件，旺季将达到 21 万件。依照华东中心的规划需求，对华东中心特快邮件分拣处理项目采取外包。

（四）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五）采购内容及相关要求：

1. 本项目分为 1 个标包，中标一个供应商，预估全合同期（3 年）采购金额为 3471 万元（含税）。

序号	模块服务名称	计量单位	报价区间 (月日均处理量)	限价 (含税 6% 税率)	价格分权 重	预估处理量及 预估金额
特快邮件内 部处理外包 服务部分	特快处理模 块	元/袋件	10 万（含）以下	0.2863	19.44%	预估 3 年处理量 13955 万袋件， 预计 3 年预估采 购金额为 3471 万元。
			10 万-15 万（含）	0.2535	44.17%	
			15 万-20 万（含）	0.2396	22.22%	
			20 万-28 万（含）	0.2003	9.78%	
			28 万以上	0.1883	4.39%	

注：具体采购金额以实际业务量为准，招标人不作承诺。当月结算费用=当月业务总量

*月日均处理量所对应结算价格（靠档结算）。

华东中心外包服务项目、范围如下：1、实物流：特快等邮件及总包的卸车、扫描勾核、中转分堆、装发及内部交接等处理全流程；从车辆入围栏管理开始至实物装发、信息封车结束止【含车辆引导、解车、卸车、分拣（含设备处理）、扫描、装袋、装车、封车全流程及辅助工作，除自有人员处理业务外】。贵品邮件由华东处理中心嵌入式外包人员负责。2、信息流：生产过程中的协同客服、智能跟单处理、事后的客户投诉工单的处理回复及理赔。3、设备运维：负责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金华市分公司华东中心特快业务处理范围内工艺设备的日常运维工作。4、其他（辅助工作）：特快邮件的容器整理、复用；按照属地邮管局要求，做好特快邮件安检工作（拉包、过机安检、拆包验视、盖章等）；防疫消杀等相关工作；生产场地的卫生保洁工作。其中安检人员需通过安检培训并具备培训结业证书。

2. 进出口邮件处理量取数路径：

新一代>监控统计>处理中心统计>处理环节>处理量>总包经转量（总包数），新一代>监控统计>处理中心统计>处理环节>处理量>散件外走量，新一代>监控统计>处理中心统计>处理环节>处理量>总分拣封发散件量（内件数），三个处理量之和）取数为准；1个总包等同于1件（本机构封发总包不再重复结算）计入结算总件数中。

备注：如有自有员工直接参与生产岗位，可以直接计量的在外包业务量中直接剔除该部分业务量，不可以直接计量的按照（人均处理量*人数）在外包业务量中剔除该部分业务量。

- （1）结算量仅含本机构处理的特快业务量。
- （2）如新一代取数模块有调整，按调整后按新的取数路径执行。
- （3）如遇特殊情况，处理邮件品类发生变化的，具体以调度指令为准，进行结算。

3. 外包方式：服务外包

4. 服务期限：3年，合同期满后，经双方协商无异议可续签一年。合同期内，由于业务量的变化、流程改变、实际成本变动等情况发生时，需要重新核定和商谈合同价格的，则双方按核定商谈后的价格签订补充协议执行新价格，或者视实际情况提前终止合同。

5. 报价：本项目报价包括但不限于用于本项目的生产辅助设备投入（包含PDA、蓝牙打印机、缝纫机、热敏打印纸、缝纫线和胶带等）、人工费、邮袋处理、安检、设备维修费，以及相关的管理费、规费、利润、税费、风险等所有费用（报价要求精确到小数点后四位，同时提供各处理环节的分项报价清单），报价需含税率6%。若投标人报价不符合报价要求，将否决其报价。

6. 供应商须在邮政指定的银行开户，且该账户作为甲乙双方在合同期内货款结算的账户。

7. 每日进行分拨处理，节假日不休息。每日按规定时间要求于华东中心内完成特快邮件分拣、封发、装卸以及其他约定的内部处理工作。

8. 服务地址：金华义乌市义乌机场南 1 公里，西站大道以南，鸿运路以东华东物流中心。

9. 需求单位：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金华市分公司。

二、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在的企业，或有总公司法人授权的分公司。

（二）投标人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三）投标人需提供自 2021 年以来至少具有 1 个（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从事地市级及以上 2021 年以来至少具有 1 个（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从事地市级及以上邮件（快件）处理外包项目的类似业绩，单个业绩年合同金额不低于 500 万元（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业绩合同的复印件，以及能证明合同真实性的各类资料如发票、结算明细单、收款证明等（至少提供一种但必须足额体现出真实性））。

（四）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五）被列入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浙江省分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的投标人，禁止参加本项目。

（六）本项目不接受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为直系亲属关系），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七）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八）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并且不得将本项目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分包。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 年 4 月 27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9 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30。线上获取方式：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报名获取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如下：（1）未在该平台注册并办理 CA 证书的投标人，请先行注册并办理 CA 证书，通过线上方式自行获取招标文件，已在平台注册并办理 CA 证书的投标人，可直接登录平台获取招标文件；（2）中标文件获取步骤：首先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 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操作手册（详细阅读，根据操作手册完成注册、登录、CA 办理、平台相关应用的安装使用），然后查找对应项目-投标人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报名资料的原件扫描件）-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标书购买-确认标书费-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CA 办理请根据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的要求完成。平台服务电话：400-8988-881（周一-周五

9: 00-17: 00), CA 服务电话: 400-7888-550。

报名资料:

- 1、投标人信息采集登记表 (提供 word 文档格式一份以及盖章扫描件一份);
- 2、招标文件发(售)登记表(加盖公章);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
-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 5、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6、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本(采用线下支付并上传缴费凭证的方式交纳), 售后不退。打款时注明项目编号+用途。

收款单位(户名): 浙江中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 334603000018170031720

开户银行: 嘉兴交通银行禾城支行

注册成功的潜在投标人, 请务必在招标文件售卖截止时间前, 登录系统选择项目、购买招标文件, 购买时间截止后, 将不能购买, 即不能参加此次招标活动, 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递交平台、递交时间: 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 2023 年 5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管家”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并在 30 分钟内完成电子版(现场或远程)投标文件“签到”流程。
- 2、递交地点、解密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党柯路 171-1 号 2 楼。投标人须派代表至投标地点当面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并且使用电脑(须安装好相关驱动证书, 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3、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加密、解密: 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投标管家”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 CA 证书, 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 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 使用 CA 证书进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或远程解密。
- 4、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 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 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 文档不应再修改, 否则签章无效; 如需修改, 请修改后重新签章。)

注: 1、电子版投标文件指: 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

至“中国邮政投标管家”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2) 纸质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的纸质打印版投标文件以及 U 盘介质的 word 可编辑版、PDF 投标文件。本项目如遇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纸质版投标文件为准。

(3) 招标人不接受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纸质投标文件如不接受。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本项目采用线上线下并行的方式进行开标。开标时：使用 CA 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远程）解密。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封标。在现场以在规定时间内递交的符合要求的纸质版投标文件进行开标。

2、开标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截止时间为：开标时间后（不超过 30 分钟）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解密截止时间之后仍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投标人，则开标以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为准，未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投标人须自行承担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3、开标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党柯路 171-1 号 2 楼。

六、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10 万元/家收取，投标保证金由代理公司收取，所有投标保证金最迟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五日内退还；若弃标，则没收投标保证金；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中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334603000018170031720

开户银行：嘉兴交通银行禾城支行

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以到账时间为准）**缴纳时须备注项目名称。**

七、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纪委办。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其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监督部门投诉，投诉电话：0571-87269885。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联系人：郑工

联系电话：0571-87269893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中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姚琪

联系电话：13806731528

九、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邮政门户网站发布公告

信息采集登记表			
填报单位：			
投标人名称			
副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简称（不超过 10 个汉字）			
投标人注册地			
纳税登记编号（15 位税号）			
组织机构代码			
营业执照号码及有效期			
个人类型投标人-证件类型			
个人类型投标人-证件证号			
法人代表			
投标人详细地址			
投标人开户时的账户名称			
投标人开户的银行账号			
开户行名称			
开户行的联行号			
联系人名称			
联系人手机号码		联系人固定号码	
联系人电子邮箱地址		联系人传真号码	
资质证件类型		资质证件号码	
备注：			
备注： 1、黄色部分为必填； 2、采购员指本单位人员； 3、联系人信息填投标人单位人员信息； 4、附注资料上信息不全，如有需要请自己补充填写。			

注：本文件提供 word 文档格式一份以及盖章扫描件一份。

招标文件发（售）登记表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购买招标文件单位信息			
单位抬头		联系人	
地址电话		税号	
开户行		账号	
电子邮件		手机	
购买招标文件情况			
分包情况			
金额		份数	
购买日期		购买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将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招标项目名称）的（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相关事宜），其法律后果均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另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须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